

公務機關函詢收費標準

項目	收費標準
電腦印列資料	每個ID 100元
紙本(光碟同)	每個ID 500元，單一案件超過4人，仍以4人計收費用
批次	
(1)有備妥磁片	
未達 1000 戶	每批次300元
1000~5000戶	每批次800元
5000~10000戶	每批次1,200元
10000戶以上	每批次1,700元
(2)無備妥磁片	每個ID 10元
(3)無訂定統一查詢格式	依個案額外耗費之成本酌加收費用：每人每小時450元

註：

1. 自102年1月1日起施行。
2. 依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01/8/6全授字第1010001527A號函所檢送「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機構辦理公務機關查詢及解繳扣押款收費作業要點」辦理；此要點獲金管會101年7月13日金管銀法字第10100194720號函准予核備。

2012年11月版